

·名人手札·

蒋衡《拙老人赤牍》

苏 晓 君

蒋衡(1672—1743)是清朝著名的书法家，江苏金坛人，字湘帆，别号甚多，常用的有拙存、拙老人等。康熙六十年(1721)岁贡，雍正元年(1723)改恩贡，入国子监肄业，两次应顺天乡试俱被放，便绝意仕途，专攻书学。最有名的作品是历时十二年于乾隆三年(1738)完成的楷书《十三经》。这部楷体经书很受乾隆皇帝的赏识，并为此授以国子监学正职衔，蒋衡因而名重一时，时人得其片纸寸缣如获拱璧。装帧考究的《拙老人赤牍》即十分珍贵。

《拙老人赤牍》内含蒋衡于雍正十年(1732)八月上旬写给曲阜颜氏兄弟的两通手札，字体流畅苍劲，运笔规矩中偶有几分率意，主要是行书，也夹杂着一些草字和古体字。纸色淡黄，经后人精心装裱成一册经折装，书签“拙老人赤牍”五字由署名“老金”者题写。第一通两纸，首页钤印三方：“李氏家藏”、“张氏文华珍藏”、“李镜铭印”；第二通六纸，前面钤印五方，其中三方与第一通同，另外两方为“李荫樾印”和“江南布衣”，尾页钤有“杜陵翁”一方。这些藏章说明此册曾经被多人珍藏过。

这部尺牍的价值主要体现在史料和版本上。首先它提供了特定时间内蒋衡活动的真实信息，是一份难得的史料。其次，蒋衡写信从不拟稿，一挥而就，所以底稿无存，因此他的尺牍后世整理出版的十分有限，而留世的亲笔信就更难见到。《拙老人赤牍》此前就未见诸介绍。从目前整理出来的馆藏数据看，国家图书馆也仅收藏有他的这两通手稿。

第一通^①，与曲阜颜懋伦兄弟(图见封二)：

诸事悉前札。朱典六先生以朴斋雅爱，尽置所镌帖，趋赴阙里，到日望贤昆季为之加意照拂，一切起居饮食，万勿若刘工之简亵，此中有君子小人之分，惟冀留神。寓斋不妨略小，但静而明为要；专命一人伺候，得供驱使最妙。是大治堂孙九小心勤敏，仆至今念之。且孙九颇识字，即不能传刀

^①据原函之落款日期及涉及内容，第一通似书写于第二通之前，这里仍依原装裱顺序，而暂未作调整。

法，可学拓墨，此亦第一要事也。至刻价极少，须三分一字。《圣教》全部议五十金，乃仆妾约，事成后视交情深浅与工之精良，格外酬之，其馀诸帖俱从厚为望。郭工或命之来学，为将来好手，此时未可分任也。朱先生有子极忠厚，善拓墨，以新娶未获同行，如能招之使去，亦须另议谢仪，俾得安家。此等委曲，非足下细意周全，恐朴斋未能悉照。专此，再恳不既。

清谷、介子两世台先生 新元 拙衡又顿首

中秋日清江赵家楼外河台府署寄

颜懋伦别号清谷，其弟懋价号介子。蒋衡与曲阜颜家是世交，交情很深。康熙三十二年（1693），蒋衡二十一岁时其父去世，廿一年后他在一首七言长诗的小注里提到了这件事：“癸酉卒前五日，衡侍先君侧……及卒，衡同伯兄奉柩归。即从颜学山先生于浙三年，乃谋葬祖母暨先君焉”^①。函中提到的颜学山名颜光敷，山东曲阜人，康熙二十三年进士，曾充浙江学政，以清廉闻于世，世称学山先生。蒋衡二十一岁时即在浙江随侍颜学山左右。这件事说明他很早就与曲阜颜家有过交往，而且一直延续到了颜懋伦这一代。信中提到的“朴斋”名孔衍谱，字季玉，雍正间为曲阜令，对蒋衡在各方面曾有过很大帮助。比如关于《圣教》议价一事，蒋衡《拙存堂题跋》中有雍正九年（1731）写成的“圣教序全本”一篇，其中就讲到：“曲阜大令孔朴斋不远千里购宣纸属书，又许延好手精摹勒石，敢不竭驽钝以报宠命。因于元日，寓斋端居，十日书成。”^②此封信里讨论的正是在孔朴斋资助下，将他书写好的圣教序摹刻上石所需的花费问题。从信文看这件事应该是由颜懋伦具体操办的，所以才有“为望”之语。结尾标注写信时间为“中秋”，由下一通书信年份的推断可知即为雍正十年（1732）八月初。写信地点“清江”，指清江浦（今江苏淮安），旧时运河由此出清口，为水陆交通要冲，清时河道总督驻此。“河台府署”，当是指时任江南河道总督高斌（1693–1755）办公之所。蒋衡与高斌有过很密切的关系，高斌对蒋衡的书法尤为欣赏，蒋衡书写的那部著名的《十三经》，就是由他在乾隆四年（1739）直接进呈御览的。

第二通，与颜懋伦：

……使归。得二公手翰，荀龙贾虎，竟爽鱼笺，珠落玉盘，读之抃舞。循环捧诵，忽尔悲生。老夫暮年尚冀苟延残喘，乃乡愚聋聩，赐之弘璧琬琰，何堪消受。恐苍苍震怒，减算以免愆尤，则不获重登君子之堂。负兹霏屑，股慄不能已。北望拜谢，千里神驰。

闻拙书“寿母额”，精镌华饰，为我掩拙增光，孝思锡类，得籍不朽，何幸如之。忠孝庙碑，两年所书，字形差忒，若果勒石，须付重书，似宜略小。

①（清）蒋衡撰：《拙存堂文初集》卷八《拙存堂学诗偶存》之《腊月念六日先君子讳辰廿一日致斋作》，清乾隆间刻本。

②（清）蒋衡撰：《拙存堂题跋》，清宣统二年（1910）江南陈氏刻《房山山房丛书》本。

明春局定，先採石如式，界乌丝以别纸录文，分行计字，寄来照样书之，便无错落。前遗三字，謹补呈，祈捡入。新书《褚模禊帖》并二跋、《乐圃小记》一册，统冀高明鉴定教正。衍圣公惠我好音，具函谢复。承诸公雅爱，岂敢固辞。但饮啄自有定数，本分苜蓿，谅亦可得，舍之他图，嫌于躁妄；且谫陋无知，难膺钜典，徒荒写经之功，为可惜耳。至《毛诗》、《乐》、《颂》^①心力难分，从人索解，意殊未安。

曩曾写《法华经》十四册，锦装香楠匣，希有识者负之以献至尊。乃名世之需不可骤得，或減色取用，何如朴斋所装。《中兴颂》袁使未识从权，径携之归来，夺知己之爱，歉友无似行，将重寄还，未审姜藻亭得持去否？至前草撰鄙叙，实不足以颂贞母德教之万一，亦荷镌梨，增我颜汗。

野老餘生，何堪挂齿，屡蒙厚賜，感谢非浅。姜三兄复任，欣快之至，使我顿生大治堂中兴之想。朱典六先生到诸？凡祈加意曲全，当另具札奉闻也。何三兄有小册廿幅，亦已书寄。张五兄高发，未必即来，有信去为候之。朴斋有专启，万事知我，心照酌行可耳。履历聊附呈左右，惟照入不既。

有国手汪鸿九兄将来曲阜，幸嘘植之。

清谷老世台先生如手 拙老人蒋衡顿首
八月初八日安东呈

这是一封残札，前部分在装裱之前就缺失了。与第一通一样，它同样没有留下年代表示，但是通过相关资料的考证，还是能够得出明确结论的。信文讲到的“寿母额”，就是蒋衡为颜懋伦母亲五十寿庆所书写的匾额。“忠门贞母五十寿叙”对此有详细记载：“壬子老人馆于涟水，夏闰五。山东曲阜大令孔季玉、颜寅少暨其姪清谷、介子俱以书来，请书忠门贞母额，公祝颜母孔大君五十寿，盖清谷之母也……”^②在蒋衡寿叙之后，还附有颜懋伦一段题识，对此事作了更明确的解释：“……壬子七月初吉，母氏寿届五十，伦拜书先生，请题额。先生既惠然命笔，而又复赐之以序……”^③据此可知，颜懋伦母亲五十寿诞是在壬子年（雍正十年，1732）七月初一，为贺寿，诸人在闰五月函请蒋衡来写“忠门贞母额”，也就是“寿母额”；蒋氏慨然命笔，并作一序。而在这封信中有“闻拙书寿母额，精镌华饰，为我掩拙增光”这样的话，表明蒋衡题写的匾额已被精镌华饰；又有“至前草撰鄙叙，实不足以颂贞母德教之万一，亦荷镌梨，增我颜汗”，可知他撰写的叙文也被颜氏兄弟镌刻印刷出来。蒋衡为给颜懋伦母亲贺寿不但题写了匾额，还写了叙文，这两件事与“忠门贞母五十寿叙”所讲的事情完全吻合，时间上一先一后互相关联，应该在寿庆的同一年发生，也就是雍

①这一年蒋衡正在写十三经中的《诗经》，同时又有《乐》即王羲之《乐毅论》，《颂》即颜真卿《大唐中兴颂》，简称《中兴颂》。

②《拙存堂文初集》卷三，清乾隆间刻本。

③《拙存堂文初集》卷三“忠门贞母五十寿叙”后，清乾隆间刻本。

正十年八月初八这封信回复之前,这样才符合常理。由此看来,这封信必作于雍正十年八月。另外,在上通信里讲到朱典六要去曲阜事,这一封信也提到了他,问他是否已经到达,并希望颜懋伦“加意曲全”,看来两封信的间隔不会很久,都应该写于雍正十年(1732)甚至在同一月。

信里讲到蒋衡早期曾书写过《法华经》十四册,并做了考究的装帧,希望能够呈献给皇上,说明他对自己的书法还是很自信的,也表明在《十三经》完成之前,他已有将自己的作品呈上以名世的想法。此外,两通书信都提到了“大洽堂”这个名字,《拙存堂文初集》卷五《曲阜署大洽堂记》有这样一段叙述:“大洽堂者,曲阜署旧塾,童子读书处也。日久渐圮,庚戌(雍正八年1730)夏,孔朴斋大令葺而新之,以居金坛拙存老人,因名之曰大洽。洽予学音近,使人易知,若无改其初者,且学之有得,浃洽于心,亦有取也……”^①,由此可知大洽堂就是孔朴斋为蒋衡来曲阜所准备的寓所名,他对蒋衡的关心真可谓无微不至。写这封信时他已在安东县(属淮安府),这与“忠门贞母五十寿叙”一开始所说“壬子老人馆于涟水”也是一致的,因为涟水是安东历史上的另一个别称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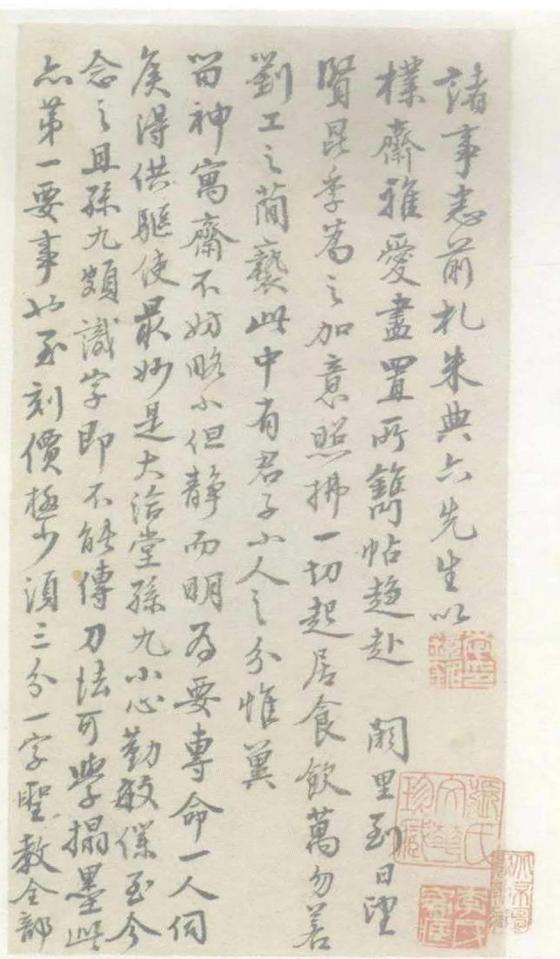
《拙老人赤牍》中提到蒋衡自己书写的怍品主要有六部:《圣教序》、《褚模禊帖》、《法华经》、《毛诗》、《乐毅论》和《中兴颂》,除《毛诗》外其他都非《十三经》,说明他涉足的范围是很广泛的。蒋衡有一段专门的文字讲到其中的《中兴颂》,谈了他的经历和感受:“磨崖碑为鲁公正书,绝作泰华尊严,使人不敢仰视。余不自量,奋笔为之恭寿,连书五六册。余第一本少瘦,吏部^②以沉雄胜我,亦稍肥。后虚舟为秀挺,余亦加敷腴,乃觉肥瘦适中。两人相视而笑,曰:如此则飞燕、玉环顿成宓妃、姑射矣。因各留示后人,俾知二老相依于九峰数年,为生平未有之快事。”^③蒋衡要留示后人的不一定就是第二通手札中所说到的《中兴颂》,颜真卿的摩崖碑他临写了不止一部,直到写这封书信的时候还在不分心力地写着,对书艺执著的追求实在是非同寻常。

作者工作单位:国家图书馆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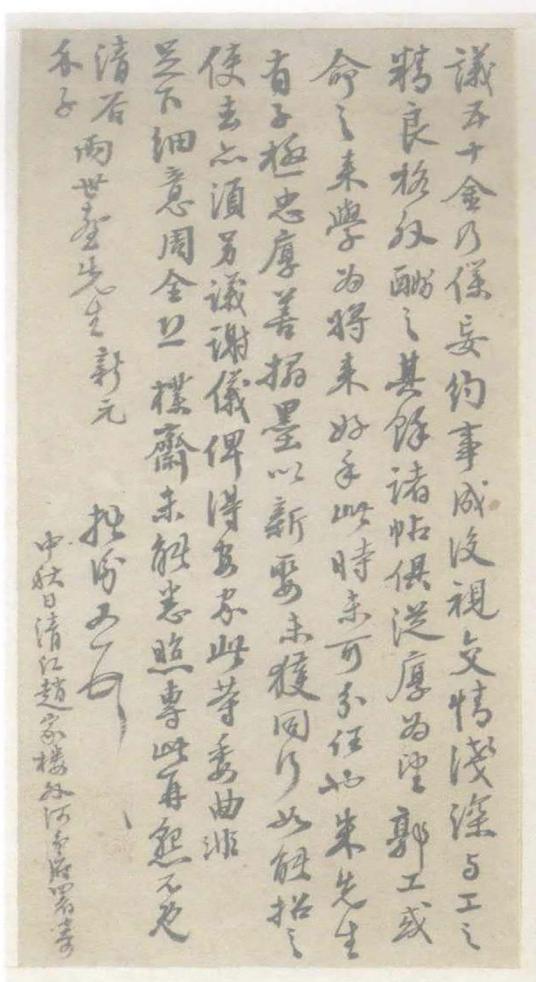
①《拙存堂文初集》,卷五《曲阜署大洽堂记》,清乾隆间刻本。

②史部:指王澍(1668—1739),蒋衡同乡,号虚舟。康熙进士,官至吏部员外郎。长于书法,尤精古碑刻鉴别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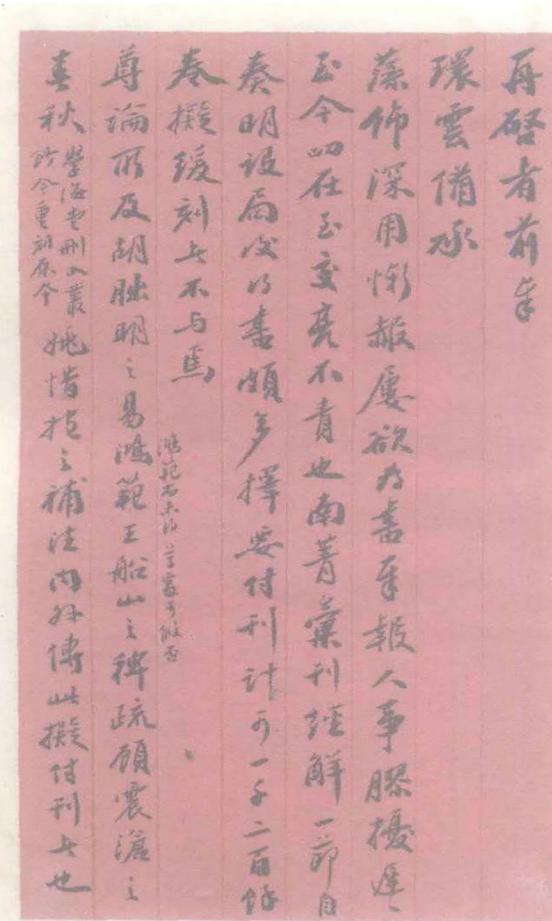
③《拙存堂题跋》“中兴颂”,清宣统二年(1910)江南陈氏刻《房山山房丛书》本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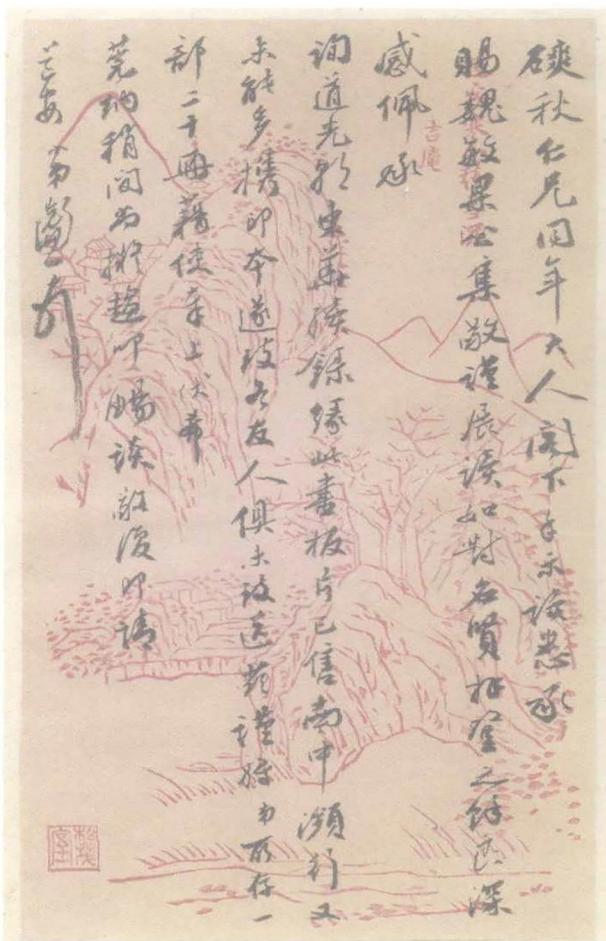
蒋衡致颜懋伦兄弟函(文见第 143 页)



蒋衡致颜懋伦兄弟函(文见第 144 页)



王先谦致袁昶函之二(文见第 148 页)



王先谦致袁昶函之四(文见第 150 页)